



171012050428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2020 年 09 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012050428

名称：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158号2号楼5层北
车间（213616）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71012050428

发证日期：2018年5月25日更名

有效期至：2023年8月2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0000819

建设单位：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万正且

联系人：万正且

联系方式：13861133778

邮编：213100

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域路5号

编制单位：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丁燕

项目负责人：朱翠香

电话：0519-81699918

邮编：213100

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158号2号楼5层北车间

目录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1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5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13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2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3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30
注释.....	3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34

表一、验收项目概况以及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其他
主要产品名称	商标标签				
设计生产能力	120 万平方米/年商标标签				
实际生产能力	120 万平方米/年商标标签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时间	2020 年 08 月 24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07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08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0 年 09 月 04-05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 万元	比例	3%
实际总投资	205 万元	环保投资	11 万元	比例	5.4%
验收 监 测 依 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p> <p>2、《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p> <p>3、《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p> <p>4、《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p> <p>5、《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p> <p>7、《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p> <p>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p> <p>9、《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p>				

- 1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 11、《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1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1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14、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0 年 05 月）；
- 15、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0]293 号，2020 年 08 月 24 日）；
- 16、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032041200003307，2020 年 08 月 31 日）；
- 17、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2020 年 08 月）。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回用标准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中“洗涤用水”标准，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采样点位	污染物	单位	验收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依据
污水接管口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总氮	mg/L	70	
	总磷	mg/L	8	
回用水	悬浮物	mg/L	3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中“洗涤用水”标准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具体标准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时段	验收标准限值 dB(A)	执行区域	验收标准依据
厂界	昼间	≤60	东、南、西、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39号），一般固废贮存及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及管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同时执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修改单。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依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生活污水	污水量	249.6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0.0998	
	悬浮物	0.0749	
	氨氮	0.0062	
	总氮	0.0125	
	总磷	0.0012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396 (+0.0276)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备注	括号内为技改项目新增量。		

表二、工程建设情况

1、项目由来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05 日，位于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域路 5 号，租用常州广润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企业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排版、制版、印刷、装订，其他印刷品印刷。纸箱、标签加工与销售；碳带切割及销售；配套打印机及配件的销售与售后服务。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申报了“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11 月 05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并于 2019 年 09 月 05 日通过了企业自主验收。

根据客户需求及企业生产需求，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在原有工艺基础上增加清洗工序，于 2020 年 05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08 月 24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0]293 号）。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1 日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055196696U001Z）。

考虑到光催化氧化装置对有机废气的处理效果不佳，企业将原有的光催化氧化装置拆除，更改为活性炭吸附装置。本项目技改完成后，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该内容于 2020 年 08 月 30 日网上填报了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032041200003307，2020 年 08 月 31 日），纳入本次验收内容。

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的整体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2020年09月04-05日，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见表2-1。

表 2-1 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时间进度一览表

内容	基本信息及时间进度
项目名称	年产120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万正且
联系人/联系方式	万正且/13861133778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性质	技改
建设地点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域路5号 经度：E119°57'21.96"，纬度：N31°38'35.15"
立项备案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武新区委技备【2020】6号，2020-320451-23-03-627610
环评文件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2020年05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0]293号，2020年08月24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0年07月
竣工时间	2020年08月
调试时间	2020年08月
申请排污许可证情况	企业已于2020年04月21日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055196696U001Z）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0年09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的整体验收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2020年08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年09月04-05日
验收监测报告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2020年09月

2、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营时数
1	商标标签	按客户需求	120 万平方米/年	120 万平方米/年	2400h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审批对照详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别	主要内容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域路 5 号	与环评一致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筑面积 1150m ² ，租用常州广润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的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工作制度	员工 13 人，每天一班 8 小时工作，年工作 300 天	与环评一致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150m ² ，位于出租方厂区中部位置，项目生产、办公、贮运在生产车间内有序布置	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原料堆场	20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西南角	与环评一致	
	成品堆场	20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西侧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洗版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环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登记表：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与登记表一致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设备减振，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统一收集，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堆场	10m ² ，位于成品仓库东侧	与环评一致
危废库		4m ²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	面积 6m ²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本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变更情况
			环评	实际	
生产设备	激光制版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洗版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全轮转机	9 色	1	1	与环评一致
	轮转机	6 色	1	1	与环评一致
	轮转机	4 色	/	1	+1
	商标印刷机	4 色	3	1	-2
	模切机	/	3	5	+2
	分条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电脑品检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辅助设备	数码打印机	/	/	1	+1

4、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实际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	单位	年耗量	
			环评	实际
铜版纸	/	万 m ²	110	110
薄膜	1000m/卷，OPP	万 m ²	10	10
树脂板	2m ² /盒，透明聚酯树脂	m ²	30	30
UV 油墨	1kg/桶，颜料 15~40%、预聚物 30~40%、丙烯酸单体 27~42%、光引发剂 5~10%、助剂 0~5%	t	0.6	0.6
光油	20kg/桶，环氧丙烯酸预聚物 10~20%、乙氧基化三羟甲基丙烷三丙烯酸酯 20~40%、二缩三丙二醇二丙烯酸酯 20~40%、三羟甲基丙烷三丙烯酸酯 20~40%、1,6-己二醇丙烯酸酯单体 0~10%、光引发剂 5~10%、助剂 0~5%	t	0.2	0.2
无水乙醇	1kg/桶，乙醇	t	0.2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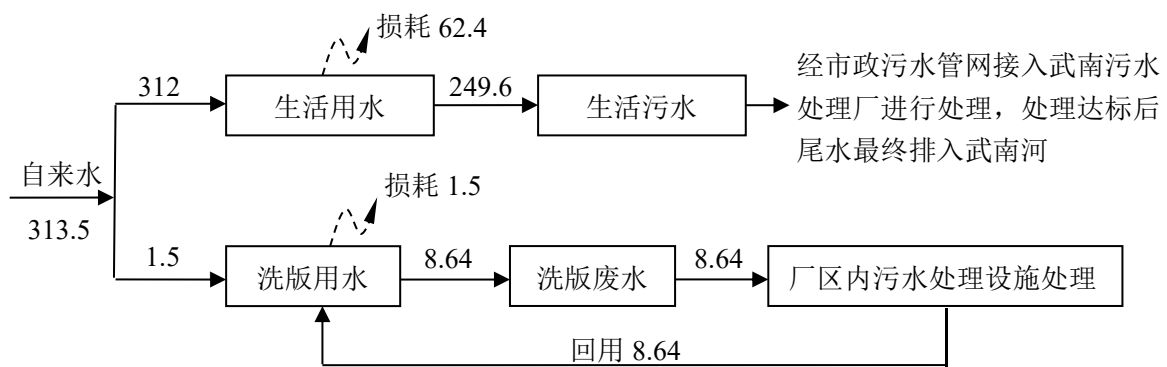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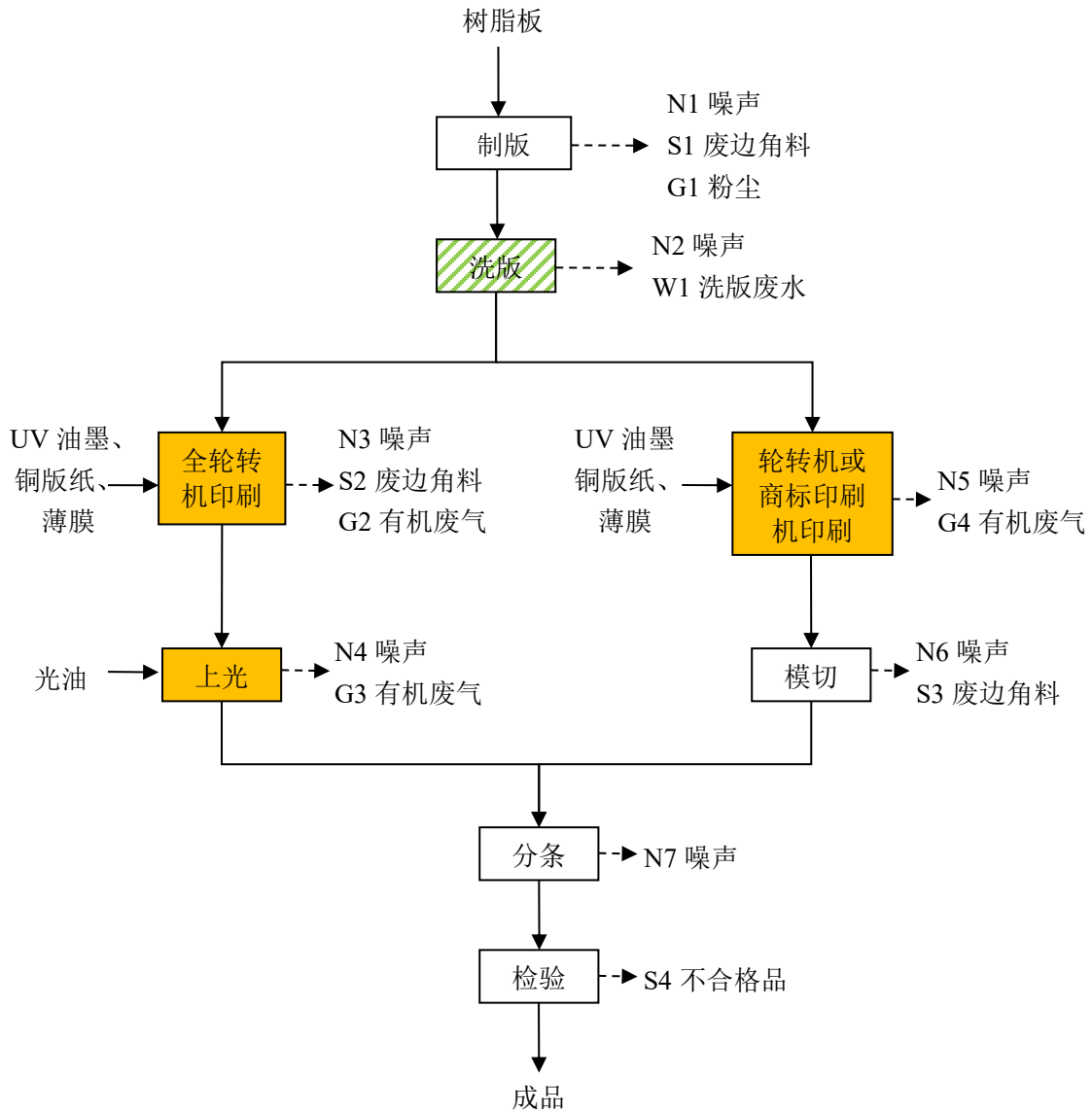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5、生产工艺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商标标签，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图例：

 本项目新增工序

 非新增工序，但技改后由于印刷厚度增加，导致原料用量增加

G — 废气 W — 废水

N — 噪声 S — 固废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制版：使用激光制版机将外购的树脂板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雕刻制版，此工序产生噪声 N1、废边角料 S1 和粉尘 G1。

洗版：使用洗版机洗去制版后留在树脂板表面的粉尘，洗版机设一个洗版槽，槽的尺寸约为 60×60×10cm，槽底设有细软毛垫，洗版时槽内加入自来水，树脂板放在毛垫上，通过毛垫轻轻的晃动，洗去树脂板表面的碎屑，此工序产生噪声 N2 和洗版废水 W1。

全轮转机印刷：项目使用的全轮转机为印刷、固化、模切一体机，制好的树脂板放入全轮转机内，通过全轮转机印刷到铜版纸或薄膜上，全轮转机内设有 LED 冷光源，可将油墨固化，固化后可继续进行模切，此工序产生噪声 N3、废边角料 S2 和有机废气 G2。

上光：印刷后的成品需要进行上光，即在产品表面涂一层光油，此工序在全轮转机上进行，使用 LED 冷光源进行干燥，此工序产生噪声 N4 和有机废气 G3。

轮转机或标签印刷机印刷：将制好的树脂板放入轮转机或商标印刷机内，通过轮转机或商标印刷机印刷到铜版纸或薄膜上，轮转机和商标印刷机自带烘干功能，使用 UV 进行固化，此工序产生噪声 N5 和有机废气 G4。

模切：由于轮转机和标签印刷机不具备模切功能，经轮转机或标签印刷机印刷后的产品需送到模切机处进行裁切，此工序产生噪声 N6 和废边角料 S3。

分条：使用分条机将裁切好的产品分成一个个的小标签，此工序产生噪声 N7。

检验：使用电脑品检机对产品进行检验，经检验合格后成为成品，此工序产生不合格品 S4。

6、项目变动情况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生产产能、建设地址、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量未发生变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即增加模切机 2 台、轮转机 1 台、数码打印机 1 台，减少商标印刷机 2 台。其中，增加轮转机 1 台是为配合客户对产品的不同需求而增加的另一种规格的轮转机，与其他规格的轮转机不同时使用，整体工作时间与环评一致；增加数码打印机属于辅助设备，属于原环评漏识别；经与企业核实，现有生产装置已满足环评设计产能要求，且生产装置增加规模<30%，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环境保护设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具体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悬浮物	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具体废水处理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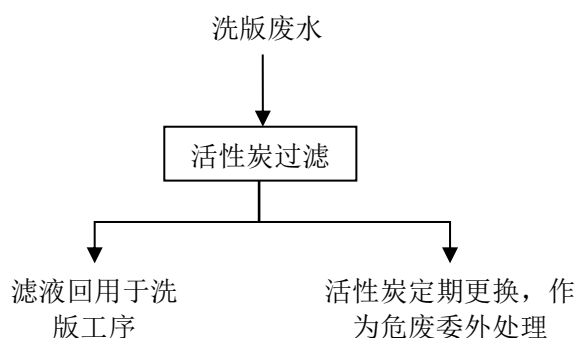


图 5-1 洗版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洗版废水的主要污染因子为 SS，废水经收集后送入过滤池，使用活性炭进行过滤，废水中的 SS 被活性炭吸附，滤液回用于洗版工序，活性炭定期更换，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制版工序产生的粉尘，印刷、上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乙醇擦拭印刷滚筒时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其中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制版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具体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登记表	实际建设
有组织废气	1#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评：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登记表：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与登记表一致
无组织废气		制版粉尘	颗粒物	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未捕集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予以缓解	与环评一致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激光制版机、洗版机、轮转机、商标印刷机、模切机和废水处理设施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具体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名称	数量 (台/套)	产生源强 dB(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车间	激光制版机	1	72	合理布局+ 设备减震+ 厂房隔声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洗版机	1	72		
	轮转机	3	76		
	商标印刷机	1	75		
	模切机	5	76		
	废水处理设施	1	80		

4、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

本验收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①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本项目在制版、模切过程中会产生废边角料，产生量约 3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

不合格品：本项目在检验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0.5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

布袋收尘：本项目粉尘经布袋除尘处理后会产生布袋收尘，产生量约 0.0014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

②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本项目有机废气、洗版废水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会产生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1.54t/a，收集后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废包装桶：本项目使用 UV 油墨、光油、无水乙醇后会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 0.043t/a，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本项目在印刷工序、擦拭滚筒及工人进行清洁生产和个人防护过程中会产生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产生量约 0.05t/a，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生活垃圾约 3.9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验收项目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环评/登记表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制版、模切	/	3	3	外售利用	与环评一致
2		不合格品	检验	/	0.5	0.5		
3		布袋收尘	废气处理	/	0.0014	0.0014		
4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废气、废水处理	HW49 900-041-49	1.54	1.6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5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0.043	0.043		暂存危废库
6		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	印刷、员工个人防护	HW49 900-041-49	0.05	0.05		
7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9	3.9	3.9	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注：本项目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原有的废活性炭产生量会增加，原有的废灯管不再产生，该变动已在《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中体现，纳入本次验收内容，不作为变动处理。

(2) 固废暂存场所建设情况

①一般固废堆场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车间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②危险废物堆场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车间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6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车间及仓库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独立、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仓库大门上锁防盗，并设有观察窗口；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可随时查看危废库内废物存储情况及危险废物进出库的情况。

(3) 危险废物处置及暂存情况

本验收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周期情况见表 3-5。

表 3-5 危险废物产生周期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形态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1.6	固体	废气、废水处理	吸附有机废气、SS 的活性炭	三个月	T/In
2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043	固体	原料使用	金属	每月	T/In
3	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	HW49 900-041-49	0.05	固体	印刷、员工个人防护	沾染油墨、乙醇的废手套/抹布	每天	T/In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危废库暂存有废活性炭 0.2t，并已与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后期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库，待存储到一定量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并严格遵守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5、其他环保设施

表 3-5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高新区环保所的备案； ②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污染物排放口 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以新带老”措施	环评/批复未作要求。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20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4%。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表四、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表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摘录	
类别	结论摘录
废水	<p>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排放量为249.6t/a。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常州广润纺织有限公司）厂区内已落实的“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最终排入武南河，因此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p>
环境 保 护 措 施	<p>1) 有组织废气 有机废气：本项目制版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印刷、上光废气及擦拭印刷滚筒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1#）排放，经过处理后，尾气中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未捕集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予以缓解。 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无超标点，因此，本项目不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50m形成的包络区域，该范围内无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可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将来在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也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属于环境保护目标的项目。</p>
噪 声	<p>经计算，项目东厂界昼间预测值为58.3dB（A），南厂界昼间预测值为57.0dB（A），西厂界昼间预测值为56.0dB（A），北厂界昼间预测值为56.0dB（A）；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固 废	<p>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布袋收尘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危险固废（废灯管、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本项目拟在生产车间北侧建设4m²的危废库，贮存能力能够满足要求。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存放场所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四周围墙，地面并做防腐处理，明确有防渗、防漏措施，以及危险废物堆放方式、警示标识等方面内容，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对周围环境基本不产生污染。</p> <p>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p>
总 结 论	<p>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地方法规、产业政策和用地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切实有效地落实好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严格管理，防止污染物事故排放，确保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后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p>
建 议	<p>①项目基础资料均由建设单位提供，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建设单位若未来如需增加本报告表所涉及之外的污染源或对其功能进行调整，则应按要求向有关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并按污染控制目标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p> <p>②在项目建设同时，应确保环保设施的建设，落实污染治理方案和建设资金，做到“专款专用”。</p> <p>③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p> <p>④建立环保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及其员工应树立保护环境的思想，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p>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要求对照一览见表 4-2。

表 4-2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情况对照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		验收现状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等)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项目建设。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域路 5 号，租用常州广润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目前已建成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的生产能力。
废水防治 设施与措施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经监测，废水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废气防治 设施与措施	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有关标准。		本项目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制版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经监测，废气中各污染因子均达标排放。
噪声防治 设施与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本项目采取以下治理措施：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
固废防治 设施与措施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本项目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布袋收尘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排污口 规范化设置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总量 控制指标 t/a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量≤249.6， COD≤0.0998，氨氮≤0.0062， 总磷≤0.0012。	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及固体废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大气 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0.0396 (+0.0276)。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表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B-002	已检定
2	COD 标准消解器	HCA-102	B-035	已校准
3	岛津分析天平	AUY220	B-027	已检定
4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A-010、A-042	已检定
5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A-007、A-008、A-045、A-046	已检定
6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B-046、B-072	已检定
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016	已检定
8	声校准器	AWA6222A	A-037	已检定
9	便携式综合气象观测仪	FYF-1	A-050	已检定

3、人员资质

本项目现场采样及实验室分析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 5-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加标样			质控样	
		平行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加标样(个)	检查率(%)	合格率(%)	质控样(个)	合格率(%)
化学需氧量	8	2	25.0	100	/	/	/	2	100
悬浮物	24	/	/	/	/	/	/	/	/
氨氮	8	2	25.0	100	2	25.0	100	/	/
总氮	8	2	25.0	100	2	25.0	100	/	/
总磷	12	2	16.7	100	2	16.7	100	/	/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即 30%~70%之间）。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的有效使用期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噪声校准记录见表5-4。

表 5-4 噪声校准情况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编号	校准值	测量前	测量后	差值	校准情况
09月04日	声校准器 AWA6222A	A-037	94.0	93.6	93.8	0.2	合格
09月05日				93.7	94.0	0.3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水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	4 次/天，监测 2 天
生产废水	废水处理设施进口、出口	悬浮物	4 次/天，监测 2 天

2、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进口、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天，监测 2 天
备注	/		

3、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外 1米处各设1个点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测 1 次，监测 2 天
噪声源强	生产车间	等效声级 Leq(A)	昼间测 1 次，选测 1 天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生产工况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09月04日	商标标签	0.4万平方米/天	0.35万平方米/天	87.5
09月05日	商标标签	0.4万平方米/天	0.34万平方米/天	86.6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实际生产能力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符合本次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点位	日期	频次	检测结果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氮	总磷
污水接管口	09月04日	第一次	286	140	23.4	45.8	3.01
		第二次	339	110	19.9	44.2	3.76
		第三次	306	130	22.3	42.6	3.48
		第四次	328	116	21.8	42.8	3.57
		平均值	315	124	21.8	43.8	3.46
	09月05日	第一次	273	68	21.2	34.9	2.70
		第二次	244	88	22.9	40.8	2.39
		第三次	282	82	19.6	37.7	2.76
		第四次	260	94	20.3	32.8	2.43
		平均值	265	83	21.0	36.6	2.57
浓度限值			500	400	45	70	8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备注			/				

续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 点位	日期	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悬浮物	
废水处理 设施进口	09月04日	第一次	140	
		第二次	126	
		第三次	122	
		第四次	108	
		平均值	124	
废水处理 设施出口		第一次	28	
		第二次	24	
		第三次	18	
		第四次	22	
	平均值	23		
处理效率%			81.4	
废水处理 设施进口	09月05日	第一次	106	
		第二次	96	
		第三次	116	
		第四次	100	
		平均值	104	
废水处理 设施出口		第一次	14	
		第二次	20	
		第三次	22	
		第四次	16	
		平均值	18	
处理效率%			82.7	
浓度限值			30	
评价结果			经检测,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排放污水中悬浮物的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中“洗涤用水”标准。	
备注			/	

2、废气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3，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4。

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1、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印刷、上光、乙醇擦拭印刷滚筒工段					编号	1#		
治理设施名称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测点面积 m ²	进口：0.126 出口：0.126		
2、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测试项目	单位	排放限值	检测结果					
				09 月 04 日			09 月 05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排气筒 进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7.76×10 ³	7.73×10 ³	7.71×10 ³	7.71×10 ³	7.66×10 ³	7.71×10 ³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	3.98	4.28	4.24	3.91	4.04	3.84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031	0.033	0.033	0.030	0.031	0.030
1#排气筒 出口	废气平均流量	m ³ /h	/	7.94×10 ³	7.92×10 ³	7.82×10 ³	7.90×10 ³	7.98×10 ³	7.95×10 ³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20	1.00	1.08	1.08	1.12	1.15	1.0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0	7.94×10 ⁻³	8.56×10 ⁻³	8.45×10 ⁻³	8.85×10 ⁻³	9.18×10 ⁻³	8.43×10 ⁻³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	/	74.4	74.1	74.4	70.5	70.4	71.9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备注			本项目 1#排气筒废气处理系统实测风量高于环评中设计风量，满足废气捕集要求。						

表 7-4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09 月 04 日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1#点	第一次	0.155	0.49
	第二次	0.146	0.45
	第三次	0.136	0.44
下风向 2#点	第一次	0.243	0.71
	第二次	0.214	0.73
	第三次	0.243	0.82
下风向 3#点	第一次	0.223	0.75
	第二次	0.243	0.76
	第三次	0.252	0.75
下风向 4#点	第一次	0.233	0.76
	第二次	0.223	0.74
	第三次	0.252	0.80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252	0.82
周界外浓度限值		1.0	4.0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备注		/	

续表 7-4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采样地点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09 月 05 日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5#点	第一次	0.163	0.58
	第二次	0.144	0.60
	第三次	0.173	0.58
下风向 6#点	第一次	0.269	0.80
	第二次	0.221	0.81
	第三次	0.231	0.83
下风向 7#点	第一次	0.221	0.79
	第二次	0.240	0.79
	第三次	0.269	0.81

下风向 8#点	第一次	0.212	0.84
	第二次	0.231	0.85
	第三次	0.240	0.87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269	0.87
周界外浓度限值		1.0	4.0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备注		/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5。

表 7-5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天气
09 月 04 日	第一次	35.4	100.9	西北风	2.2	53	晴
	第二次	35.6	100.8	西北风	2.3	54	晴
	第三次	35.7	100.9	西北风	2.1	57	晴
09 月 05 日	第一次	31.3	100.6	东北风	1.9	51	晴
	第二次	31.5	100.5	东北风	1.8	54	晴
	第三次	31.2	100.5	东北风	1.7	56	晴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噪声 dB (A)	标准值 dB (A)
09 月 04 日	东厂界 1#测点	59.3	昼间≤60
	南厂界 2#测点	59.9	
	西厂界 3#测点	59.5	
	北厂界 4#测点	58.3	
09 月 05 日	东厂界 1#测点	59.0	昼间≤60
	南厂界 2#测点	58.5	
	西厂界 3#测点	58.6	
	北厂界 4#测点	58.8	
评价结果	经检测,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备注	车间综合噪声: 77.5dB (A)。		

4、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7-7。

表 7-7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制版、模切	/	3	外售利用
	不合格品	检验	/	0.5	
	布袋收尘	废气处理	/	0.0014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废气、废水处理	HW49 900-041-49	1.6	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HW49 900-041-49	0.04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	印刷、员工个人防护	HW49 900-041-49	0.05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99	3.9	环卫部门处理
评价结果		全部合理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验收项目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9。

表 7-9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生活污水	污水量	249.6	249.6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0998	0.072	
	悬浮物	0.0749	0.026	
	氨氮	0.0062	0.005	
	总氮	0.0125	0.010	
	总磷	0.0012	0.0008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396 (+0.0276)	0.021	符合
固体废物	0		0	符合
评价结果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备注	经核实，印刷、上光工段工作时间以 2400h/a 计，乙醇擦拭印刷滚筒工段工作时间以 150h/a 计，则 1#排气筒废气排放时间以 2400h/a 计。			

6、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本验收项目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废水		生活污水		接管	不作评价
		生产废水		活性炭过滤	对悬浮物的处理效率为 81.4%~82.7%，因进口浓度较低，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废气	有组织废气	1#	有机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70.4%~74.4%，因进口浓度较低，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无组织废气	制版粉尘		布袋除尘装置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未捕集废气		车间通风	无组织排放，不作评价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			不作评价
固体废物		全部合理处置			不作评价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对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企业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经检测，废水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对悬浮物的处理效率为81.4%~82.7%，因进口浓度较低，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排放污水中悬浮物的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中“洗涤用水”标准。

2、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制版工序产生的粉尘，印刷、上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乙醇擦拭印刷滚筒时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其中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1#）排放，制版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经检测，1#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70.4%~74.4%，因进口浓度较低，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

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布袋收尘，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其中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和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车间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已在车间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6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车间及仓库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独立、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仓库大门上锁防盗，并设有观察窗口；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可随时查看危废库内废物存储情况及危险废物进出库的情况。

5、总量控制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6、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规定，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7、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面约 125m 的南湖家苑。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满足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均未发生变化；生产设备发生变化，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保要求；经监测，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综上，本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现申请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验收。

建议

1、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及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定期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2、定期对废水、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及时更换活性炭和清理布袋，确保废水、废气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注释

本验收监测报告附以下附图及附件：

一、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 3、项目周边环境状况图

二、附件

- 1、委托书
- 2、环评批复
- 3、营业执照
- 4、租赁合同
- 5、出租方土地证
- 6、出租方排水许可证
- 7、生产设备清单
- 8、验收期间工况及污染物产生情况
- 9、危险废物暂存承诺
- 10、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 11、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说明
- 1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 13、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 14、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 15、排污登记回执
- 16、现场危废库建设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0451-23-03-627610		建设地址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龙域路 5 号				
	行业类别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		环评单位	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0]29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07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0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04 月 21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2055196696U001Z				
	验收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分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分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		所占比例（%）	3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1		所占比例（%）	5.4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 （万元）	5	噪声治理 （万元）	1	固废治理 （万元）	依托原有	绿化及生态 （万元）	2	其他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0.1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8000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055196696U		验收监测时间		2020年09月04-05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249.6	—	249.6	249.6	—	249.6	249.6	—	+249.6	
	化学需氧量	—	290	500	0.072	—	0.072	0.0998	—	0.072	0.0998	—	+0.072	
	氨氮	—	21.4	45	0.005	—	0.005	0.0062	—	0.005	0.0062	—	+0.005	
	总磷	—	3.02	8	0.0008	—	0.0008	0.0012	—	0.0008	0.0012	—	+0.0008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120	0.074	0.053	0.021	0.0276	—	0.021	0.0396	—	+0.021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	—	—	3.5014	3.5014	0	0	—	0	0	—	0
		危险固废	—	—	—	1.693	1.693	0	0	—	0	0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悬浮物	—	104	400	0.026	—	0.026	0.0749	—	0.026	0.0749	—	+0.026	
	总氮	—	40.2	70	0.010	—	0.010	0.0125	—	0.010	0.0125	—	+0.01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09 月 12 日，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由该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环保工程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较为翔实、内容较为完整、编制较为规范、结论较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域路 5 号，租用常州广润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委托常州嘉骏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08 月 24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0]293 号）。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关于开展江苏省 2020 年排污许可证申领和排污登记工作的通告》等相关文件要求，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21 日完成网上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055196696U001Z）。

该项目目前形成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的生产能力，未超出环评审批范围。

该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0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4%。

（四）验收范围

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三同时环保设施已完成建设并运行稳定，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因此企业启动自主环保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环评及审批内容对比，实际建成后生产产能、建设地址、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量未发生变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即增加模切机 2 台、轮转机 1 台、数码打印机 1 台，减少商标印刷机 2 台。其中，增加轮转机 1 台是为配合客户对产品的不同需求而增加的另一种规格的轮转机，与其他规格的轮转机不同时使用，整体工作时间与环评一致；增加数码打印机属于辅助设备，属于原环评漏识别；经与企业核实，现有生产装置已满足环评设计产能要求，且生产装置增加规模<30%，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企业依托出租方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武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废气

本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制版工序产生的粉尘，印刷、上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乙醇擦拭印刷滚筒时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其中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制版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
①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建筑物隔声、降噪；②噪声设备安装基础采用减振措施；③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设备均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四）固体废物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布袋收尘，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其中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和含有毒有害物质废手套/抹布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经现场勘查，企业已在车间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约 10m²，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已在车间建设一座危废库，面积约 6m²，满足现有危险废物的贮存能力。车间及仓库已按环保要求张贴危险废物标志牌，仓库独立、密闭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地面采用水泥浇筑，并铺设环氧地坪，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满足“六防”（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防漏、防腐蚀）要求。危废库内设有防爆灯，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不混放，贮存容器或包装上均粘贴小标签；仓库大门上锁防盗，并设有观察窗口；在库内和库外分别设有监控，可随时查看危废库内废物存储情况及危险废物进出库的情况。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高新区环保所的备案；

②企业已建立巡查制度，专人负责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查，确保其正常运行。

2、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规定，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规范设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企业单独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规范采样口，并按环保要求张贴标志牌。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废水处理设施出口排放污水中悬浮物的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中“洗涤用水”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东厂界 1#测点、南厂界 2#测点、西厂界 3#测点、北厂界 4#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的排放量及污水总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率 100%，不外排，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经检测，废水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对悬浮物的处理效率为 81.4%~82.7%，因进口浓度较低，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经检测，1#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治理设施（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70.4%~74.4%，因进口浓度较低，未达到环评设定去除率，但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扩50m形成的包络区域，经现场核实，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面约125m的南湖家苑。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敏感点不构成超标影响。

4、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率100%，不外排，对周边环境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小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小组认为：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平方米商标标签技改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监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及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定期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2、定期对废水、废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及时更换活性炭和清理布袋，确保废水、废气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常州协友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12日